

新疆博湖县

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博职改字〔2026〕4号

关于岳源媛等2位同志获得自治区中小学教师系列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2025年度自治区中小学教师系列相关专业“定向评价、定向评价”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》（新巴职字〔2025〕57号）文件精神，批准岳源媛等2位同志自2025年12月2日起获得自治区中小学教师系列“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

一、中小学教师专业正高级教师（2人）

县第一小学：岳源媛、肖宝华

请接此通知后，根据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情况和工作需要，前来办理岗位等级变更等相关事宜。

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1月7日

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1月7日印发